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3 页
三、附件·····	第 14—18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4 页
（二）本所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5 页
（三）本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完备证明材料 ·····	第 16 页
（四）本所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17—18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9099 号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浙江交科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浙江交科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浙江交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浙江交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浙江交科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浙江交科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8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9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0,402,61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19元，共计募集资金64,7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54.7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3,945.2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之一东兴证券于2018年7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承销费、审计费、信息披露费、股权登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563.2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2,382.0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54号）。

2. 2020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2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浙商证券向本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5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5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05.6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49,594.3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之一浙商证券于2020年4月2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51.89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9,442.4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98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 2018 年度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566	63,945.28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0567			已注销
合 计		63,945.28		

[注]初始存放金额包括部分发行费用 1,563.2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2,382.04 万元

2. 2020 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注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吴山支行	33050161622700001324	249,594.34	14,434.56	存续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331066110018170312995		8,204.09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65860		3,097.35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1202021429900569592		19.76	存续
合 计		249,594.34	25,755.76[注 2]	

[注 1]初始存放金额包括部分发行费用 151.8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49,442.45 万元

[注 2]账户实际募集资金结余 25,755.76 万元，含发行费 23.59 万元公司先期使用普通银行账户对外支付，结余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的差额系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入的理财产品 30,000.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二）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形。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一）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59,301.20 万元，较承诺投资金额 62,382.04 万元少 3,080.84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已购置的设备已经能够满足公司目前中标项目需求，原先设定的购置项目清单所列剩余未购置设备已不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结项与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84,076.85 万元，较承诺投资金额 100,000.00 万元少 15,923.15 万元，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尚未完成全部装置的购置且处于运营初期。

104 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 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70,614.61 万元，较承诺投资金额 94,442.45 万元少 23,827.84 万元，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在 2022 年 1 月已经处于预定可使用状态，进入了运维期，相关成本陆续投入中。

2.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49,995.00 万元，较承诺投资金额 55,000.00 万元少 5,005.00 万元，系根据公司营运需求情况分阶段补充。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6,511.91 万元，其中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15,096.82 万元、中介机构费用 1,415.09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置换金额 16,511.91 万元，置换工作已经完成。

（二）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3,077.08 万元，其中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3,451.44 万元、104 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 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19,583.19 万元、发行费用 42.45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置换金额 23,077.08 万元，置换工作已经完成。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1.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1。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除补充营运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的情况。

(二)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一)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交工）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 1 年）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额度不超过 14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 1 年）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二)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已全部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合计 32,000.00 万元。

2021 年 6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及时足额归还至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不超过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2022年4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额度不超过1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1年）商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

2023年4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交工，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其中公司10,000万元，浙江交工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7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合计30,000.00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59,301.20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为797.72万元，由于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已终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有结余，尚未使用资金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2020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04,686.4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等为10,976.18万元，本公司尚未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结余55,755.76万元，扣除利息、手续费等金额外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44,755.99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17.94%。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件 1-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2,382.0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9,301.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59,301.20				
						2018 年：21,370.54				
						2019 年：19,933.73				
						2020 年：10,028.01				
						2021 年：6,652.35				
						2022 年：1,316.57				
						2023 年 1-6 月：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62,382.04	62,382.04	59,301.20	62,382.04	62,382.04	59,301.20	3,080.84	2022 年
合 计			62,382.04	62,382.04	59,301.20	62,382.04	62,382.04	59,301.20	3,080.84	

[注 1]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内容及原因详见本报告四之说明

[注 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结项与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49,442.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4,68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4,686.46				
						2020 年：41,181.21				
						2021 年：45,910.29				
						2022 年：74,137.30				
						2023 年 1-6 月：43,457.6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84,076.85	100,000.00	100,000.00	84,076.85	15,923.15	[注 1]
2	104 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 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104 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 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94,442.45	94,442.45	70,614.61	94,442.45	94,442.45	70,614.61	23,827.84	[注 2]
3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55,000.00	55,000.00	49,995.00	55,000.00	55,000.00	49,995.00	5,005.00	不适用
合 计			249,442.45	249,442.45	204,686.46	249,442.45	249,442.45	204,686.46	44,755.99	

[注 1]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系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购置路基路面设备、桥隧设备、地下工程设备等建筑施工设备，用于公司目前在建工程项目及未来发展的工程项目。公司根据工程项目的实际需要，择机采购设备、支付货款

[注 2]104 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 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在 2022 年 1 月已经处于预定可使用状态，进入了运维期

[注 3]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内容及原因详见本报告四之说明

附件 2-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1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不适用	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 10.91%	6,276.37	7,848.69	8,084.90	3,953.12	34,576.66	[注 1]

[注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处于运营初期，暂无法计算该项目的内部收益率

[注 2]2023 年 1-6 月实际效益数据未经审计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1-6 月		
1	施工机械装备升级更新购置项目	不适用	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 11.09%	203.65	1,674.81	1,920.56	1,923.53	5,722.55	[注 1]
2	104 国道西过境平阳段（104 国道瑞安仙降至平阳萧江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不适用	项目的投资回报率为 7.59%	不适用	不适用	7,892.21[注 2]	1,814.29	9,706.50	[注 3]
3	补充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未完成全部装置的购置且处于运营初期，暂无法计算该项目内部收益率

[注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将建设期利息计入 2022 年度

[注 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处于运营初期，暂无法计算该项目投资回报率

[注 4]2023 年 1-6 月实际效益数据未经审计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出具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 0015310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 年 3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出具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中国证监会 www.csrc.gov.cn 时间: 2020-11-02 来源: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止2020年10月10日\)](#)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法律声明
版权所有: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 bms6000001 京ICP备 05035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80号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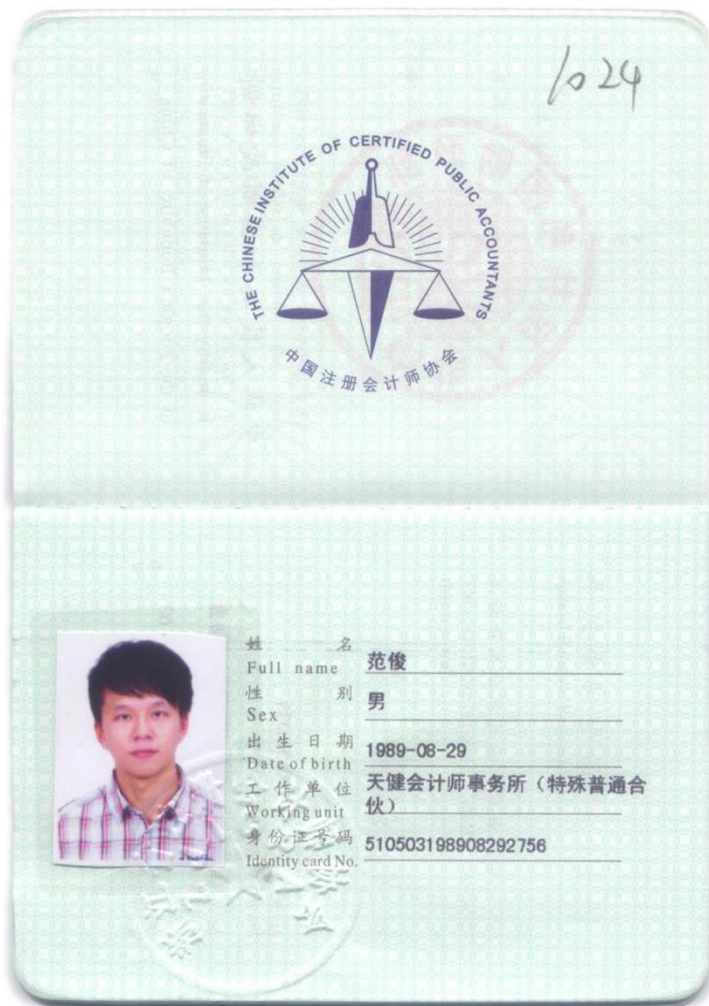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jgi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仅为出具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出具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签字人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出具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签字人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